

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

检察官“把脉开方” 两兄弟“握手言和”

■ 通讯员 肖家云 记者 罗翔

“枫桥经验”是政法战线的一面旗帜,对于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具有重要作用,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在今天的“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专栏中,来自福泉市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李荣章讲述的是他办理一起故意伤害案的过程。在这一案件中,他立足检察职能,深挖案发根源,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让一对闹腾38年的亲兄弟最终握手言和。

故意伤害案牵出土地纠纷

同胞兄弟为什么走到镰刀相向的地步?这是2022年8月我受理王某甲、王某乙兄弟故意伤害审查逮捕案件时的疑问。

带着这个问题,我第一时间走访了犯罪嫌疑人王某甲。

据王某甲陈述,此前他与王某乙也曾发生过口角甚至打架,都没给对方造成实质性伤害,所以打过骂过就不了了之,没想到这次会引来检察官。

“他占我土地三十几年,没有哪个管没有哪个问,我只好自己管自己。”王某甲委屈地在听取意见书上签字后,道出了郁结多年的“心事”。原来,1985年,王某乙趁王某甲在外上班之机,将本该归属到王某甲的土地登记在自己名下。王某甲回家时,土地登记既成事实,王某乙坚持不愿归还土地,导致兄弟二人的争吵甚至动手,兄弟亲情逐渐走向破裂。

王某甲的陈述异常激动,将一个文件袋递到我面前,里面装的是土地证、民事判决书、调解书等“土地官司”材料。

看着这些材料,我知道不能就案办案。办理一起单纯的轻伤案件很简单,但是如果土地纠纷这个症结化解不了,王某甲、王某乙兄弟感情的“病灶”仍然存在,还有二次冲突、伤害升级的风险。

但兄弟二人关系已降到冰点,均表示矛盾不可缓和,互不让步,难以推动有效沟通。

怎么办?

解铃还须系铃人。到村委走访了解王某甲、王某乙兄弟土地纠纷的来龙去脉后,我决定走访案件的被害人王某乙。但王某乙以养伤为由,不愿提及此事,要求我们依法处理。我们又找到犯罪嫌疑人王某甲,他则对其实施伤害的事实避重就轻,提出的仍然是土地纠纷问题。

案件一时陷入了僵局。

建议补充侦查作出不批准逮捕决定

对王某甲进行讯问、审查全案证据后,我发现该案有两个疑难点:一是公安机关对证人的取证不完全,不能排除犯罪嫌疑人王某甲有正当防卫的情况;二是二人的矛盾纠纷积累已久,比普通的轻伤案件更难沟通,经过充分的论证,我们制发了补充侦查提纲,并对该案作出补充侦查决定。

这就为我们化解土地纠纷赢得了

时间,我建议采取“二分法”的方式处理:一是依法办理故意伤害案。二是了解土地纠纷原委,尽力为其化解矛盾。针对故意伤害案,我向王某甲阐明其行为涉嫌故意伤害罪,属于刑事犯罪,并宣读刑法、司法解释、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通过核实案件相关细节后,王某甲承认自己使用镰刀故意伤害王某乙身体致轻伤一级的犯罪事实,并表示自愿认罪认罚,愿意赔偿王某乙的医疗费用等,希望检察官出面帮忙调解。至此,案件办理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

针对土地纠纷情况,我们辗转找到了王某甲曾经聘请的律师,进一步了解情况,并希望律师出面参与调解。但是王某甲的律师告诉我们:他们兄弟二人无法沟通,矛盾根本没法治解决。想要有效化解土地纠纷,还得另想办法。

在沟通联络时发现“新转机”

“我还在养伤,不方便说这些。”“我没有用手机的习惯。”在与王某乙沟通联络的过程中出现发生障碍,因为联络不上王某乙,我们只好找来王某乙儿子的电话,想通过他与王某乙联络了解情况。这时候,一个意外的发现让我看到了希望,尽管王某甲与王某乙的矛盾已经升级到了大打出手的地步,二人的子女却仍然正常来往。

“老人都很固执,我们也希望在检察机关的帮助下,一次性解决问题。”通过王某甲的儿子,我们了解到,其实王

某甲并不计较亲兄弟王某乙占了多少土地,他生气的原因是觉得王某乙不爱惜从祖辈继承下来的土地,不是将“好土地”换成“拐土地”,就是尽数卖给别人。不想土地继续被糟蹋,就只能和王某乙打官司。

今年3月8日,我们把王某甲、王某乙以及王某甲的律师请到检察院,再通过远程视频的方式让二人的儿子在场见证,组织现场调解,两人终于把埋藏在心里多年的想法都说了出来。我们还是采取“二分法”的方式处理,先就故意伤害事实二人达成和解,再就土地问题二人达成一致意见,并组织签署调解协议书、谅解书等。

至此,这对冲突了38年的兄弟终于握手言和。

为确保案件的办理合乎法理、情理,完成调解后,我们邀请了人大代表、律师代表等举行公开听证。在听证现场,我向全体听证人员完整讲述案件的办理及调解过程。并提出,该案是轻伤伤害案件,且二人已达成刑事和解,拟对犯罪嫌疑人王某甲作相对不起诉决定,听证人员均同意此处理意见。随后,我们来到王某甲与王某乙的居住地,在村支书的见证下向二人宣布送达不起诉决定书,并再次嘱托二人珍惜亲情和睦相处。

在这起故意伤害案件中,我们融入“法理情”等因素,妥善化解农村日常生活中引发的矛盾纠纷,做到小案细办,办理“案中案”“案后案”,以“案结事了人和”作为检察履职的靶向和目标。

福泉市检察院 为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提供综合司法保护

本报讯(通讯员 江娜 程新栋)为加强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保护,消除军人安心服役的后顾之忧,今年以来,福泉市人民检察院打造“花蕾护航·和你一起”未成年人检察特色品牌,努力为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提供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切实护航“军娃”健康成长。

完善配套方法,构建保护机制。福泉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形成了《加强福泉籍(驻泉)现役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司法保护工作协作实施办法(试行)》,该细则明确了法治宣传教育、司法保护情形、线索发现及处置等十五项为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提供综合司法保护的具体措施,织密了保护“军娃”的防护网。

强化保护措施,畅通服务路径。福泉市人民检察院依托司法办案,开通服务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绿色通道”,充分运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多种方式提供全方位司法保护。结合检察开放日,该院深入“军娃”就读较多的学校开展法治宣传,提升“军娃”安全自护、遵守规则、崇尚法治的意识和能力。以“一号检察建议”为抓手,联合教育、公安、市场监管、卫健等部门对“军娃”就读较多

的学校进行校园安全监督检查,对校园及周边食品、药品等安全进行重点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在审查案件及日常工作中提高线索意识,该院对于发现军人家庭存在困境未成年需要救助的,及时反馈线索问题,达到司法救助条件的,及时给予司法救助。

聚焦综合保护,持续推动关爱。福泉市人民检察院将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综合司法保护工作,纳入该院“花蕾护航·和你一起”未成年人检察特色品牌常态化抓落实,以坚实的检察力量携手未保委、人武部、退役军人事务局、民政局、教育局等多部门形成专业化关爱队伍,构建综合司法保护平台和立体保护网络,全面深入开展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综合司法保护,共同持续护航“军娃”健康成长。

今年以来,福泉市人民检察院深入“军娃”就读较多学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6次,发放相关宣传资料500余份;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校园安全监督检查2次,检查学校8所,反馈整改问题5个;针对退役军人困难家庭开展司法救助1件3人,发放司法救助金3万元。

走访企业面对面 检察服务零距离

本报讯(通讯员 吴洪富 叶永洁)近日,瓮安县人民检察院到瓮安县宏达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进行实地走访,深入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面对面听取企业诉求,为企业提供法治服务,以法治力量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走访中,瓮安县人民检察院实地查看企业生产车间,了解企业经营现状和发展规划,围绕人员管理、环保、安全、税款缴纳等重点方面,帮助企业梳理和排查潜在法律风险点,同时向企业负责人重点介绍瓮安县人民检察院在化解涉企矛盾、畅通企业投诉

渠道、强化企业司法帮扶、严厉打击侵害企业犯罪等方面的职能职责和工作举措,帮助企业有效防范化解生产经营中的法律风险。企业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增强法治观念,依法合规经营。

瓮安县人民检察院以民营企业需求为导向,积极推进涉案企业刑事合规整改,持续为企业提供优质检察服务,帮助企业解决“看得见”的问题,防范“看不见”的风险,切实做到“企业有需求、检察有回应”,以法律监督赋能护企安商,以检察智慧、检察担当助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服务暖人心 企业送锦旗

本报讯(通讯员 王金群)“谢法官,辛苦你们了,因为你们尽心尽力地付出,我们才能这么快拿到货款。”近日,贵州某实业有限公司分别向贵定县人民法院和执行法官各赠送了一面锦旗,对法官公平公正审判、法院实质性助力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表示诚挚感谢。

据了解,贵州某实业有限公司与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因四份承揽合同纠纷诉至贵定县人民法院。四案立案后,贵定县人民法院通过营商环境“绿色通道”,采取优先立案、优先送达、优先排期、优先审理、优先结案、优先执行的“六优先”工作法,压缩案件审理周期,确保案件能够及时审理执结。四案经审理,判决被告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贵州某实业

有限公司承揽报酬人民币共计154万余元。被告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不服提出上诉,二审维持原判。生效判决确定的支付期限届满后,被告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未按期支付货款,贵州某实业有限公司向贵定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受理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通知被执行人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履行支付货款义务。在执行过程中,经法院网络查控,依法对四件系列案分别通过执保扣划被执行人北京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款至贵定县人民法院一案一账户,贵定县人民法院依法兑现给申请人,案件得以圆满执结。

下一步,贵定县人民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急民之所急,营造良好法治营商环境,保障企业胜诉权益得到及时兑现,提升企业满意度。

帮助信息网络犯罪 一男子获刑并处罚金

本报讯(通讯员 汤浩 记者 罗翔)近日,三都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的廖某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案案结,被告人廖某被三都自治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五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

2022年11月份开始,廖某通过“飞机”软件与境外诈骗分子取得联系,得知通过贩卖个人微信、接收验证码、做微信“保群”、拉人进群等方式为他人进行非法活动提供帮助并从中获利,情节严重,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七条之二的规定,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追究其刑事责任。三都自治县人民法院经审理,采纳了公诉机关的指控意见和量刑建议,当庭作出上述判决。被告人廖某表示服从判决,不上诉。

廖某与蒙某一起接码、拉人进群,与韦某、蒙某一起做“保群”等违法行为。目前未查实有被诈骗对象,但廖某通过从事上述违法行为从上游共获非法获利16万余元。

检察机关认为,廖某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为牟取非法利益,通过贩卖微信账号、接码、“保群”、拉人进群等方式为他人进行非法活动提供帮助并从中获利,情节严重,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七条之二的规定,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追究其刑事责任。三都自治县人民法院经审理,采纳了公诉机关的指控意见和量刑建议,当庭作出上述判决。被告人廖某表示服从判决,不上诉。



近期,福泉市公安局各派出所相继开展反恐防暴应急演练,通过开展演练活动,提高辖区单位人员遭遇突发事件的应变能力,增强应急处置安全意识,为辖区重点单位的安管理打下坚实基础。图为民警组织加油站员工开展反恐防暴应急演练。

通讯员 王颖 摄

惠水县明田街道:抓实“六种常态”赋能社区治理

■ 通讯员 风云家 尹世杰 欧阳明扬 记者 罗翔

“过去,我们社区群众遇事都要主动到社区服务中心调解,现在好了,社区网格员主动上门为我们群众解决问题。”惠水县明田街道居民李大妈提起社区网格员帮她处理一起让她困惑很久的家事时高兴不已。

近年来,惠水县明田街道聚焦服务群众、社区治理、公共设施、民生保障、巩固成效等重点难点,在“六种常态”下足“绣花功夫”,着力提高搬迁安置社区治理效能。

问题精准销号成常态,变“坐等来”为“主动找”。群众诉求“常态摸”。建立网格日走访制度,实行清单化服务机制,开展“请你来商量”“进千家·问民意”等,以开门纳谏、上门问询等方式常态化收集急难愁盼民生实事,按“绿黄橙红”对标“轻重缓急”精准标注;群众诉求“专人盯”。创新“四单一档”党建服务品牌,突出群众“私人订制”点单,按行业按区域精准“派单”,以晒单、建档实现闭环管理,营造“干部下沉、党员抢单”好氛围;群众诉求“必回访”。将民生实事办理结果纳入“十严禁·事不过三”“三色”作风管理,邀请“两代表一委员”、长者能人等定期视察办理成效,让实事落到实处提升民生“三感”。惠

水县明田街道去年以来累计收集群众诉求251件,已办理185件,办结率达73%。

推进源头化解成常态,变“盲目治”为“针对解”。落实常态接访回访机制。印发《明田街道定期接待来访群众工作制度》等,开通微信“群众来访”等平台,线上线下相结合,全方位、多渠道收集群众合法诉求;落实吹哨报到联动机制。依托12345政府服务热线平台等,实现数据多元融合、推动多平台共享,“精准”“有序”“高效”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问题;落实重点难点包案机制。对重点信访事件实行领导干部包案化解,县、街道主要领导带头接访下访和现场办公,通过“讲道理、摆法律、办实事”等在春风化雨中化解纠纷。去年以来,通过重点包保机制,4个历史疑难问题得以化解。

完善公共设施成常态,变“拖沓修”为“系统管”。在“建”上出实招,力争实现闭环管理,营造“干部下沉、党员抢单”好氛围;群众诉求“必回访”。将民生实事办理结果纳入“十严禁·事不过三”“三色”作风管理,邀请“两代表一委员”、长者能人等定期视察办理成效,让实事落到实处提升民生“三感”。惠

得闲当义工”时刻行动着的党员义工队伍,创新“2小时发现整改”机制,干群联手参与公共设施管护及卫生整治;在“督”上出实招,建章立制管长远。搭建文明行动曝光平台,建立网格“众拍晒图”整改机制,并将整改前后图片反馈“晒图”打卡。

共建共治共享成常态,变“单一抓”为“共同治”。推动治理体系共建。出台《关于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的实施方案》,同步建立工青妇等组织,实现支部建在社区、党小组建在楼栋,健全居委会、调委会、互助会、联队等自治组织;推动社会治安共治。全覆盖成立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将移风易俗、奖励惩戒等写入居民公约”等在春风化雨中化解纠纷。去年以来,通过重点包保机制,4个历史疑难问题得以化解。

强化政策保障成常态,变“有保障”为“生活美”。控辍保学“有实招”。健全街道、学校、社区联动控辍保学机制,

针对困境未成年人、留守未成年人及孤儿等困难群体,组织街道干部、教师、社区网格员定期走访,确保义务教育“一个都不能少”;医有所保“有医靠”。采取“五个一批”方式动员群众参保缴费,实现低保户、监测户等特殊人群参保率100%。低保救助“有兜底”。以遍访群众为契,采取“月走访、动态保障”的方式,实现“应纳尽纳”。

做实解忧纾困成常态,变“帮你问”为“为你办”。精准识别“强监测”。依托数据管理平台防返贫监测系统,构建快速响应机制,动态处理群众申请和部门反馈预警信息,对符合条件的对象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纳入。截至目前,明田街道172户监测户由街道班子成员、网格员、网格员等方式,逐一对照纳入监测原因“对症下药”制定帮扶措施,街道累计动态制定525条措施巩固脱贫成效;建基金池“蓄水源”。创新建立项目分红基金池,设置卫生奖励、巩固示范奖励等类别。截至目前,累计发放90余万元分红资金用于困难群众收入补差、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群众参与治理奖补等。